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六年十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2.1 网络公示 3

2.2.2 其他 5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6

3.2.1 网络公示 6

3.2.2 报纸公示 7

3.2.3 现场张贴公告 10

3.2.4 其他 12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6 诚信承诺 15

1 概述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鑫铜业”）成立于2009年8月7日，位于新疆阜康产业园内，是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金101989.58万元，是新疆首家大型现代化铜冶炼企业，主要从事阴极铜、硫酸、黄金、白银等有色金属的冶炼、加工与销售。五鑫铜业现有阴极铜产能为20万t/a，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规模为10万t/a，二期建设规模为10万t/a。

根据《铜冶炼行业 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有色金属行业绿色制造、节能降碳改造相关政策导向，五鑫铜业拟投资36106万元，在现有厂区内建设“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次技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拆除现有1条一期电解生产线（旧，始极片工艺）；电解车间采用双跨方案，在现有二期电解生产线南侧新建1条电解生产线（新，不锈钢永久阴极工艺），同样采用永久阴极工艺，电解槽选用环保型乙烯基树脂结构，技改完成后阴极铜产能不突破现有20万t/a；（2）根据实际生产情况，现有净液车间由于设备老化等原因，进行升级改造，增加一段电积脱铜槽、二段电积脱铜槽数量，使电解液中铜离子尽量转化为1号标准铜以及黑铜板、黑铜粉，降低粗硫酸铜量。改造后净液整体工艺不变，除杂过程产生的粗硫酸铜及粗硫酸镍作为固废处置，产生的黑铜板、黑铜粉掺入前端铜精矿作为原料进入奥炉利用；（3）拆除现有电解车间配套的阴极剥片机、阳极整形机、电解液循环槽等，本次新建2套阴极剥片机、1套阳极整形机、1套残极洗涤机组、1个电解液循环槽、4台电解液循环泵、4台电解液加热器、1台电解液过滤系统、1台阳极泥浓密机；（4）电解车间和净液车间配套的玻璃钢酸雾净化塔末端新增电除雾装置，收集的酸性废水作为电解槽补充用水，降低五鑫铜业现有酸性水处理系统负荷，同时提高电解车间和净液车间水重复利用率。

为了加强建设项目各方与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公众之间的联系和交流，使公众比较全面地了解建设项目及其污染排放状况，减轻对项目影响的担忧，通过公众参与的形式，把公众对建设项目的多种意见和建议体现在公众参与的结论中，使项目规划设计更加完善和合理，以提高建设项目的环境和经济效益。

公众通过参与来维护其环境权益、履行其保护环境的责任和义务，对形成良

好的保护环境的社会风气和实现预定的环境目标有着保证作用。公众参与的结论体现在报告书中，环保部门及行业主管部门在报告书审批时应充分考虑公众的意见，并及时反馈给建设单位，作为监督和验收的内容之一。通过公众参与，可使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对策更具合理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实施主体，负责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主要形式包括：网络公示、张贴公告及报纸公开。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9 月 6 日与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协议，确定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并于 2026 年 9 月 7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进行一次公示，第一次网络公示具体内容如下：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3）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及联系电话；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生态环境部 第 4 号令）中“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进行公示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示

本项目于 2026 年 9 月 7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进行一次公示，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生态环境部第 4 号令）相关要求，网址为 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8093，第一次公示的网页截图见图 2-1。第一次网络公示过程中未收到反馈意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Xinjiang Uygur Autonomus Region Ecologicial Environment Prote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请输入查询内容
搜索
首页
走进协会
会员中心
资讯中心
服务中心
查询中心
党建专栏
公示登记
Information Disclosure
环境信息公示
环评公示
验收公示
监测公示
企业环境信息
清洁生产审核
应急预案公开
企业环境信息
清洁生产审核
名录登记
培训合格公示
能力评价公示
公示文件
文件下载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 / 2026-09-07 / 584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在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9月6日，受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在开展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的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现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
建设地点：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
投资总额：36106万元；
建设规模：20万吨电解铜产能不变，通过电解工艺升级改造，实现金属回收率（阳极板-阴极铜）达到99.7%，电流效率从当前的95%提升至97%，电流密度从当前的280A/m²提升至310A/m²，改造后实现设备升级、节能降碳。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阜康市阜康产业园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8468075055
三、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红山南路2号2幢502室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025-86773160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联系我们
CONTACT US
电话：
0991-4165463
0991-4165461
0991-4165486
邮箱：
XEEPIA@163.COM
地址：
乌鲁木齐市南湖西路215号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
地址：
乌鲁木齐市南湖西路215号
新疆生态环保产业协会
三、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红山南路2号2幢502室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025-86773160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以在本信息公开后10个工作日内点击本文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9月7日

图 2-1 一次公示截图

2.2.2 其他

一次公示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和编制单位未收到本项目的任何反馈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报告初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网络信息公开，共 5 个工作日。

公示主要内容为：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公开方式包括了网络公示、报纸公示以及张贴公告，网络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并在征求意见的 5 个工作日内进行了现场张贴公告及 2 次报纸公示，报纸公示采用新疆知名度较高的《新疆法制报》。本项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三十一条的规定，可予以简化，因此公示的时间、方式以及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上（http://www.xjhbcy.cn/articles/show/18219）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截图见图 3-1。其信息公开载体及公示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生态环境部 第 4 号令）的要求。





图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和 2026 年 10 月 13 日在《新疆法制报》上进行报纸公示。



06 | 调查

2026/10/12 星期一 责任编辑 叶雯 杨茹

分贝不高却来源分散，如此噪声如何治理

李洋辰

厨师离职被索要烹饪配方手艺与配方究竟归谁？

03 | 政法

2026/10/12 星期一 责任编辑 叶雯 杨茹

兵团公安警力下沉筑牢安全防线

阿勒泰市多部门联动化解工伤纠纷

检察监督推动“终本”案执结

助农采收

兵地协作守护历史文化根脉

人大代表送法到田间

普法宣传“赶”巴扎

醉汉滋扰110被拘

烹饪技法，是其谋
如果双方在劳动合
确实构成法律意义
进行配方的研发或
张对配方的权利。
用人单位以此克扣

教学教研室主任
工资支付暂行规定
务，与是否交出配
充道，保密义务来
定，平时从不按秘
业所有的“事后造

题在于部分中小餐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公众征求该项目环境影响相关意见，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起止时间等相关事宜，请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查阅（网址：www.xjhbcy.cn）。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0月12日



□石榴云/新疆
通讯员 陈晨

近日，收到
巢某迫不及待
县人民检察院检
喜悦和感谢。

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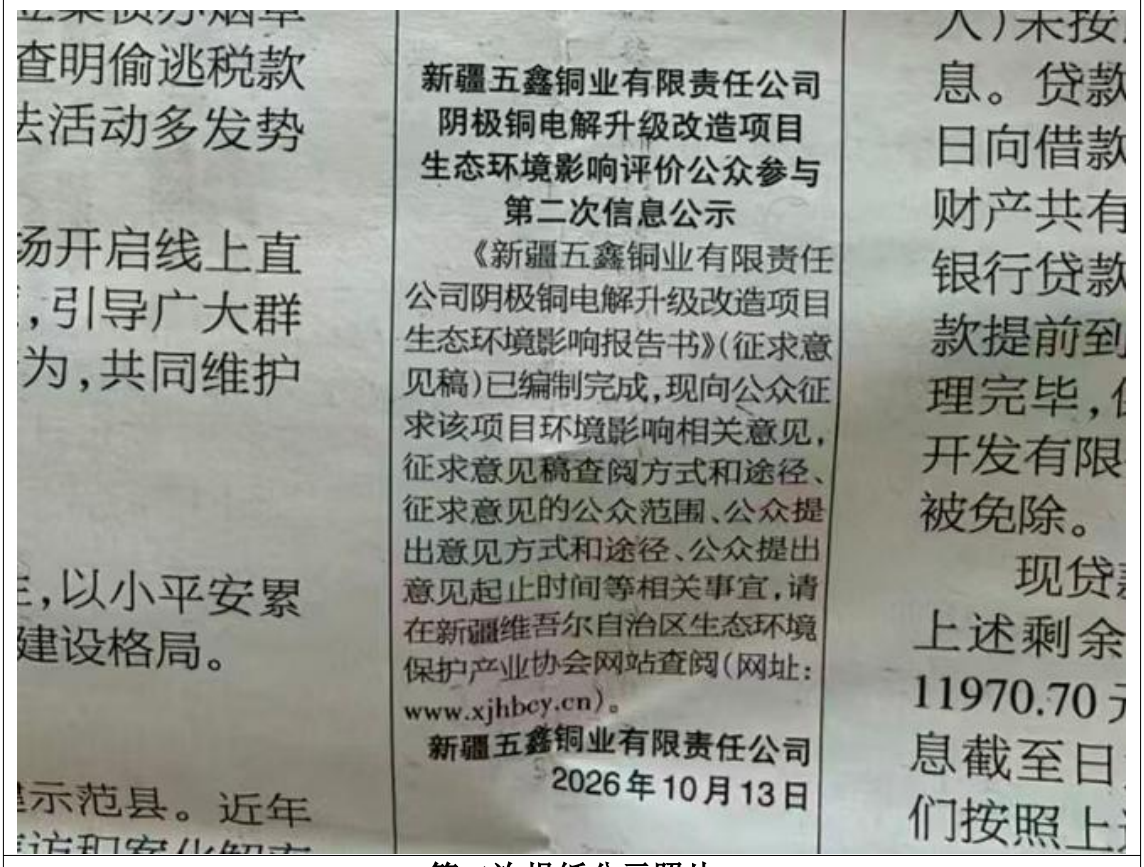
02 | 要闻

自治区知识产权保护“一件事”集成服务上线

普法惠民

新疆集中销毁走私卷烟543万支

07 | 公告



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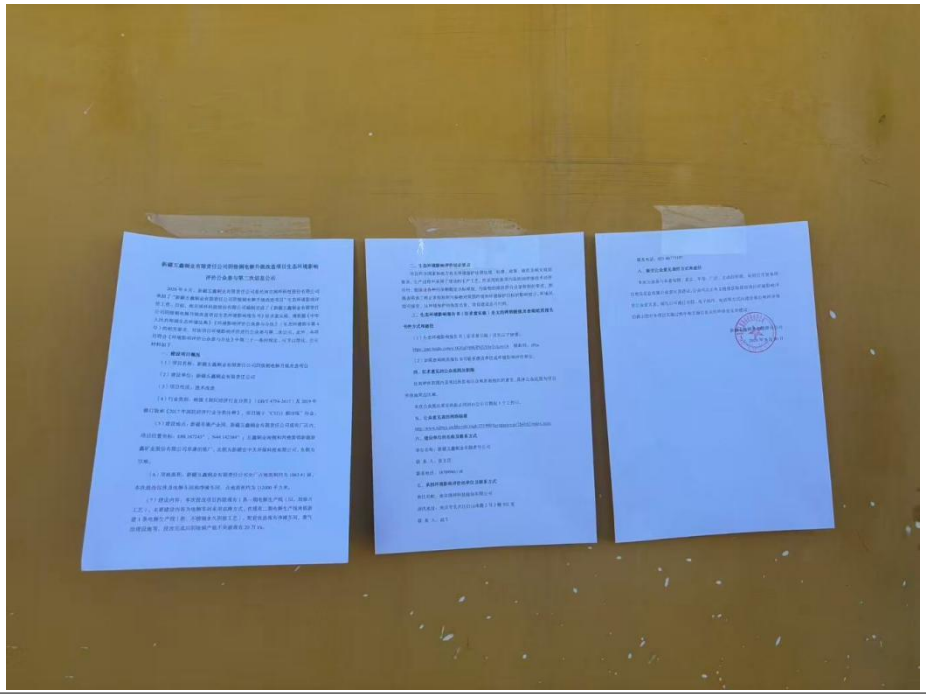
图 3-2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照片

3.2.3 现场张贴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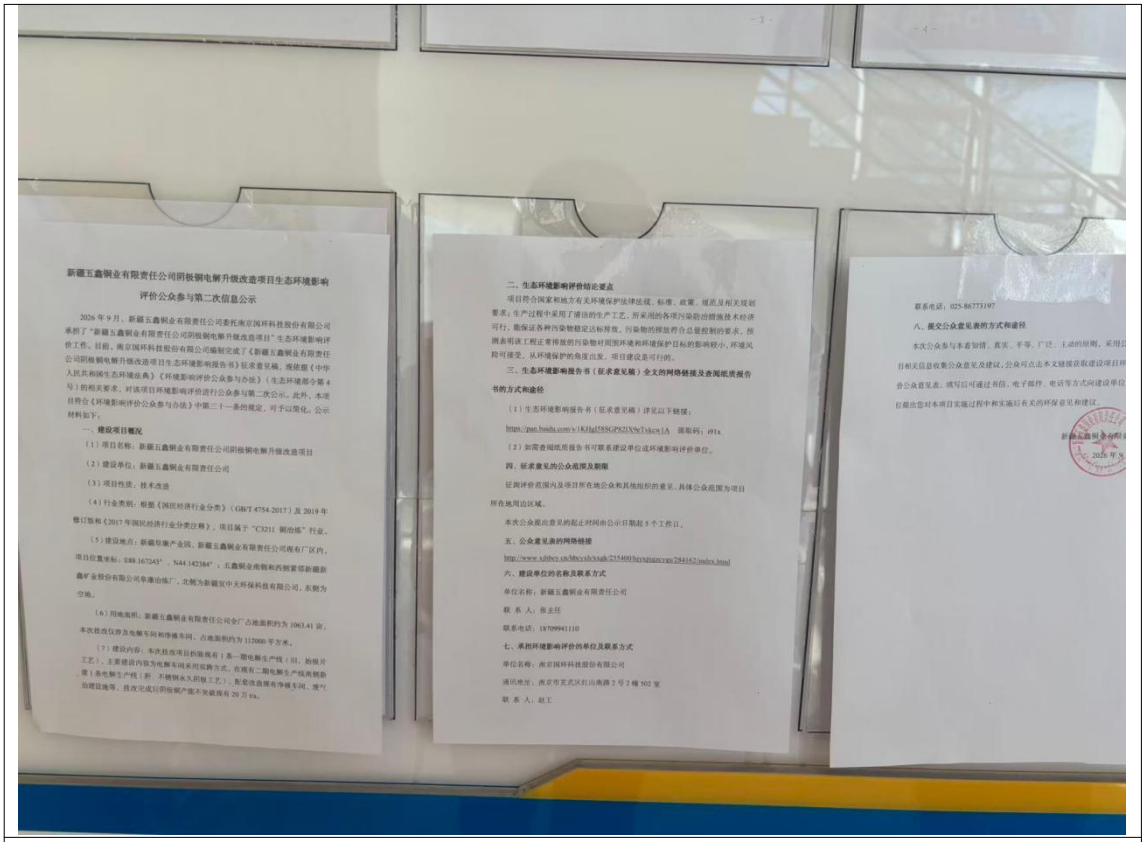
2026 年 10 月 9 日，建设单位在可能受项目影响的环境敏感点附近张贴了信息公告，并进行现场走访，对工程概况、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其反馈方式进行了告知。

公告张贴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张贴情况见图 3-3 所示。





青石头村



厂区



东湾村

图 3-3 现场张贴公告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发布公众意见调查表。收集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填写提交的公众意见调查表。

3.3 查阅情况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所在地设置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提供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无公众前来索取或查阅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反馈意见，故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联系人均未接到当地居民和团体有关本期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方面的电话、信件、传真及电子邮件，视公众对本工程环境影响无意见。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8 生态环境部 第 4 号令）要求，在《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阴极铜电解升级改造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